

朔州市平鲁区发展和改革局

朔州市平鲁区发展和改革局 印发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双随机 一公开” 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为安排部署 2021 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深入推进部门联合抽查，实现省、市、县“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领导小组 2021 年市场监管领域主要监管部门联合抽查全覆盖要求，着力提升我局“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成效，按照县双随机办要求，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我单位 2021 年随机抽查工作计划和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随机抽查事项

根据工作需要，我局 2021 年度将对以下检查项目开展随机抽查。

- 1、粮食储备企业安全储粮监督检查。
- 2、对以工代赈项目中央、省投资计划执行情况监督检查。
- 3、对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的监管。

二、抽查时间

2021 年 4 月 1 日到 10 月 31 日

三、“双随机”联合抽查计划

为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尽可能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干扰，积极与有关部门开展联合抽查工作，确保实现发改系统监管领域主要监管部门参与的部门联合抽查全覆盖，不断提高全区部门联合抽查在日常检查中运用的比例。

四、抽查原则

随机抽查应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透明、提高监管职能、落实严管措施、降低行政成本的原则开展工作。

五、抽查方式

抽查对象的确定：从检查对象名录库中随机抽查。

检查人员的确定：从本单位执法检查名录库中随机选派。

六、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充分认识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重要性，深入贯彻落实市场监管工作会议精神，抓好本系统的监管工作，认真谋划实施，统筹安排，将各项工作要求切实落到实处。

2、严格遵守工作纪律。检查随机抽查人员要严格把握检查标准，统筹兼顾，与被检查单位做好对接。

3、总结经验，力求实效。要加强监管工作力度，对检查结果进行公开公示。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提高，完善监管机制，进一步提高“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规

范化、标准化水平。

朔州市平鲁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3月16日

